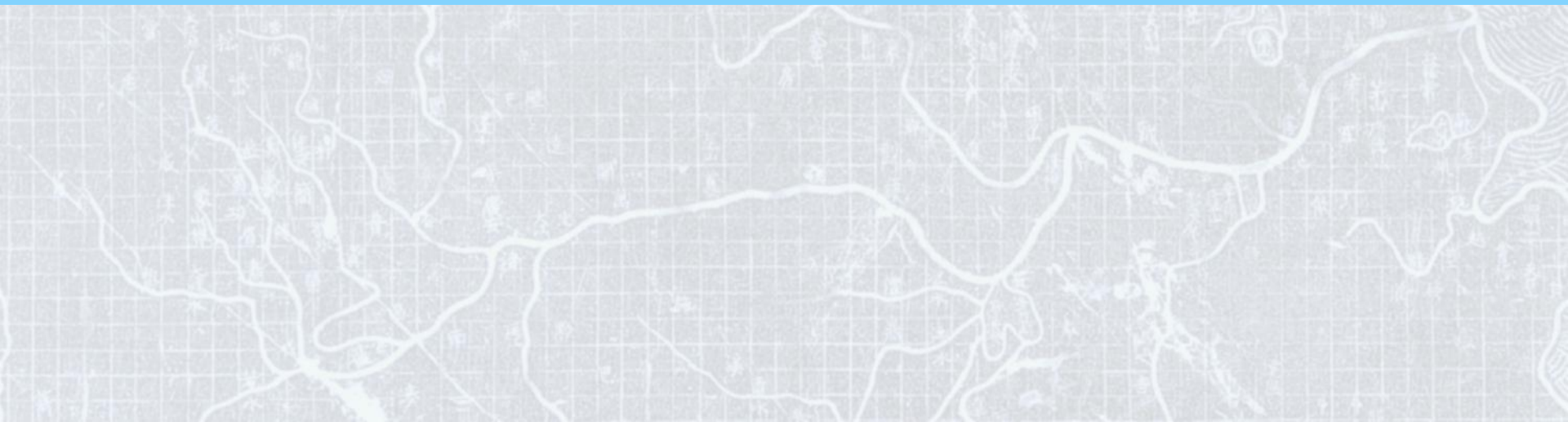


全国测绘资质管理信息系统使用介绍



资质证书分类

测绘资质证书

甲级证书
(仅导航电子地图制作)

甲级证书
(非导航电子地图制作)

乙级证书

- 测绘资质证书样式由自然资源部统一制定，不再载明作业范围。
- 资质证书全部重新编号。编号规则：等级+测资字+2位省编码+5位省内顺序号+1位校验码。
- 因审批流程权限不同，三种资质证书分别申请、分别管理。
- 目前我省的情况是：**甲级导航部审批，甲级非导航省局审批，乙级地市审批。**
- 每个申请只针对一种资质证书，在发起申请时选择，办结之后如需（变更）其他证书，可再提价申请。

- 所有的申请全部通过**全国测绘资质管理信息系统**办理。
- 系统的界面风格与以前的系统不一样，操作习惯也有所不同，大家在使用的时候会有一个适应的过程。
- 人员信息中增加了**手机号码**，仪器设备中增加了**仪器设备照片**，便于监管部门事中事后监管，防止虚假填报。

单位申请类型

复审换证	原资质单位申请换发新资质证书
资质申请	申请新资质证书
专业类别变更	申请变更某一资质证书上所载的专业类别
资质注销	注销某一资质证书
补领证书	申请补发某一资质证书
基本信息变更	申请变更单位名称、法人、注册地址等信息
补充和修改数据	申请变更人员、装备等信息。

复审换证申请

- 原资质单位**首先应申请复审换证**或资质申请，批准取得新资质证书后方可发起其他申请。
- 原甲级单位应提交复审换证（甲级）申请，不符合新政策甲级资质要求的亦可申请乙级证书。
- 原乙丙丁级单位应提交复审换证（乙级）申请，乙级单位符合新政策甲级资质要求的，可提交资质申请（甲级）申请。
- 提交复审换证申请时，可自主选择申请的专业类别，主管部门审批最终决定批准哪些专业类别。
- **甲乙双证的单位**先申请甲级证书，办结后再申请乙级证书。
- 单位名称、法人、注册地址变更的，应先进行复审换证，换证后再进行变更。

新单位申请

- 复审换证期间可同时办理新单位申请。
- 新单位在注册账号之后，首先应申请新单位注册，批准后方可申请资质。
- 新单位注册时要填报单位基本信息、上传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

系统核验机制

- 单位填报时，系统自动对身份证号码、手机号码等信息进行形式核验，避免输入错误。
- 单位填报技术人员和技术装备信息时，系统自动进行查重，发现人员或装备在系统中已存在时给出相应提示，不予保存。
- 在技术人员和技术装备填报过程中，系统按照单位申请的资质等级和专业类别根据专业标准的数量要求进行统计核验，不符合要求会提示。
- 系统安装单位申请的资质等级和专业类别根据专业标准对单位填报材料完整性进行核验，不符合要求会提示，并不予提交。
- 申请甲级资质的，系统会对单位取得乙级资质时间和测绘业绩进行核验，不符合要求的不予提交。

年限判断

- 专业类别取得乙级资质满**2年**的（导航电子地图制作和互联网地图服务除外）**方可晋升甲级资质**。
- 原甲级资质的专业类别视为已取得乙级资质满2年。
- 原乙级资质的专业类别，以旧系统中记录的单位首次取得乙级资质的时间作为乙级资质批准时间。
- 原丙丁级资质视为尚未取得乙级资质。
- 在新系统中批准的乙级资质，按专业类别分别记录批准时间，在日后申请晋升甲级时参照判定。

测绘服务网

- 网址：<http://www.cehuiifuwu.cn/>



进入系统

全国测绘资质管理信息系统

- 网址：<http://zz.ch.mnr.gov.cn/>



测绘服务网

- 在测绘服务网首页，点击所属省份名称，进入本省测绘服务平台，在本省测绘服务平台登录后，从系统列表中找到测绘资质系统，进入办理。
- 已取得测绘资质的单位，选择“Key 登录”；未取得测绘资质的单位，选择“账户登录”；初次使用测绘服务平台的，点击“注册”按钮注册新用户后再进行登录。

测绘服务网

- 新用户首次进入系统时，需要进行用户注册，点击“注册”按钮，根据提示填写相关信息，通过系统核验，即获得用户身份。之后使用注册的用户名和密码进行登录。
- 注册时，如果单位名称已存在，应在单位内部询问是否已经注册账号，是否原账号登录系统。如未注册，可在注册时填写单位名称的后面多加几个字符，避免名称重复，待注册账号成功后，首次发起申请时再进行修改更正。
- 原有用户通过新平台首次进入系统时，根据系统提示进行用户身份绑定，将系统与平台用户身份建立关联，成功绑定后即可直接进入系统。

发起申请

- 在测绘资质办理页面，点击“新建工作”按钮，在弹出框中选择要添加的工作，点击“确定”。添加成功后，工作列表中会显示出新添加的工作。在工作列表中点击右侧的“办理”按钮，进入信息填报页面，填报相关信息和上传相关材料附件，并逐项“保存”，全部填报无误后，点击右上角的“提交”按钮，提交申请，等待审批。
- 如新建工作有误，可在工作列表中勾选该项工作，点击“删除”。在办理过程中，单位不可再发起其它申请。

复审换证

- 本次复审换证的所有资料都要**重新录入**，人员的职称证、毕业证，身份证、劳动合同、社保证明，仪器设备发票全部要重新上传。
- 旧系统无法进入，也无法从旧系统导出资料。

审批过程

- 在审批过程中，申请单位可在工作列表中查看工作状态，不可对已提交的信息材料进行补充或修改。
- 审批机关首先对单位填报的信息和材料进行初步核查，决定是否受理或退回补齐材料。如受理，则进入审查阶段，最终决定是否批准；如退回补齐材料，单位可查看审批记录，应根据具体要求进行对填报的信息和材料进行补充和修改，并再次提交。
- 对于已经受理的申请，审批机关将作出准予许可和不予许可的决定。

老人信息导入

- “复审换证”期间，在技术人员信息页面，点击右上方的“‘老人老办法’技术人员查询”按钮，可以从旧系统调取技术人员信息，勾选人员点击“人员基本信息转移”按钮，可将选定人员的信息导入当前系统。导入成功后，人员信息将在技术人员列表中显示。

人员信息管理

- 在人员信息页面，点击右上方的“添加”按钮，可添加人员，输入人员信息、上传相关材料后，点击“保存”。保存成功后，自动继续添加其他人员，全部添加完毕后关闭添加框即可。
- 人员列表中，正常的信息以黑色显示，以其它颜色显示时，说明人员信息不完整或不符合要求，不能计入单位的专业技术人员。点击右侧的“编辑”按钮，可对人员信息进行修改和补充完善；点击右侧的“移除”按钮，可将人员删除。

人员类别

- 人员分为测绘专业技术人员、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和非专业技术人员三大类，其中测绘专业技术人员分为高级、中级和初级，系统中人员类别使用简称。单位填报的测绘专业技术人员和相关专业技术人员需不低于申请资质的数量要求。

人员信息冲突

- 添加人员信息时，如系统提示人员已存在于其他单位，可根据提示联系该单位删除人员，无法解决时联系主管部门协调解决。

技术装备信息管理

- 在技术装备信息页面，点击右上方的“添加”按钮，可添加技术装备，输入技术装备信息、上传相关材料后，点击“保存”。保存成功后，自动继续添加其他技术装备，全部添加完毕后关闭添加框即可。

技术装备信息冲突

- 添加技术装备信息时，如系统提示技术装备已存在于其他单位，可根据提示联系该单位删除技术装备，无法解决时联系主管部门协调解决。

测绘业绩

- 在测绘业绩信息页面，点击右上方的“添加”按钮，可添加项目，输入项目信息、上传相关材料后，点击“保存”。保存成功后，自动继续添加其他项目，全部添加完毕后关闭添加框即可。
- 项目列表中，点击右侧的“编辑”按钮，可对项目信息进行修改和补充完善；点击右侧的“删除”按钮，可将项目删除。
- 如项目金额整体未达到申请资质的要求，系统会显示相关提示。

登录时提示KEY未激活

- 首先确认是否安装 Key 驱动程序，如未安装，可在登录页面点击下载，安装完后关闭浏览器重新打开，再进行登录。
- 如已安装驱动程序，确认 Key 是否已经插入电脑的 USB 接口，如Key 的指示灯未点亮，可拔出更换接口插入。
- 如已安装驱动程序并且 Key 指示灯点亮，可能 Key 驱动程序不支持您所使用的浏览器和操作系统，可尝试更换浏览器及电脑设备。

KEY遗失或损毁如何更换

- 请发邮件至 3088873564@qq.com，将测绘资质证书正本扫描、将Key 拍照作为附件，标明 Key 遗失或故障，等待工作人员回复邮件。
- 技术支持热线：010-63884688。
- 省局咨询电话：029-87604025。



谢谢大家！